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楊儒昇
電話：(02)7712-9119
電子信箱：ru.sheng0327@mail.moe.gov.
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通字第1140120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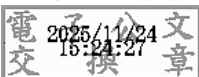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資安院原函、資安院附件_訂閱步驟、資安院附件_訂閱qrcode
(A09000000E_1140120309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120309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120309_send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自即日起提供線上訂閱資安週報
服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114年11月13日資安院字第
114100179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 2025/11/24 16:24:27

總收文 114.11.24



1140126892